

## 明愛樂群學校

### 通告〈學生活動〉－和平組外出學習活動

(1819-044)

敬啟者：為配合生活常識及社區生活領域教學，學校將為和平組學生舉辦外出學習活動，讓學生認識中國飲食文化和特色，並學習在酒樓進食的程序及應有的態度和禮貌，從中提升自我管理能力。詳情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|---|
| (一) 活動日期：  | 2/11/18 (星期五)   |
| (二) 活動時間：  | 11:30am – 3:40pm  |
| (三) 活動地點：  | 稻香飲食文化博物館及火炭龍悅海鮮酒家  |
| (四) 午膳：    | 在火炭龍悅海鮮酒家午膳   |
| (五) 費用：    | 小巴車資：自備八達通，至少有 20 元儲值<br>午膳：每位約 50 元，將於 12 月份月費一併收取               |
| (六) 服裝：    | 穿著整齊運動校服  |
| (七) 活動內容：  | 乘 69k 小巴往沙田商業中心➔步行往稻香飲食文化博物館➔參觀稻香飲食文化博物館➔步行往火炭龍悅海鮮酒家用膳➔乘 69k 小巴回校 |
| (八) 家長參與：  | 出席的家長需於 11:40am 前在本校集合 或 12:15pm 前在稻香飲食文化博物館門口集合                  |
| (九) 返放學安排： | 如常  |

歡迎家長陪同子女出席是次活動，以了解子女更多的學習情況。請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 10 月 26 日或以前交回校方，以便統計人數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江詠珊老師查詢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8 年 10 月 23 日

### 回條〈學生活動〉－和平組外出學習活動

(1819-044)

(請在下面方格以☑表示，於 10 月 26 日或之前交回)

本人為 和平 組學生 \_\_\_\_\_ 之家長，

現 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 2/11/18 (星期五) 之外出學習活動。

本人  將會陪同敝子弟出席是次活動，  
並於 11:40am 前在學校 / 12:15pm 在稻香飲食文化博物館門口集合。  
(#請刪去不適用者)

不會陪同敝子弟出席是次活動。

此覆  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

2018 年 10 月 \_\_\_\_\_ 日